

華僑教育

第一輯

暨南大學華僑研究所



华 侨 教 育

第 一 辑

暨南大学华侨研究所

1983.4·广州

目 录

解放思想，开创华侨教育的新局面·····	张泉林 (1)
爱国爱乡 捐资兴学·····	张泉林 余以平 张兴汉等 (13)
清政府与华侨教育·····	张唐生 (34)
解放前暨南大学发展史略·····	戴学稷 (53)
暨南爱国民主运动史话·····	周孝中 (65)
暨南大学的概况和特点·····	马兴中 (95)
广州华侨补校侨生教育的回顾与前瞻·····	黄皇宗 (110)
一所办得有特色的侨校——中山县华侨中学·····	余以平 (120)
兴隆华侨农场是教育归侨及其子女的基地·····	张兴汉 (137)
谈谈华侨、华人青少年夏令营·····	张唐生 (149)
爱国华侨陈学忠先生兴学事迹·····	张兴汉 (160)
泰国的华人教育·····	翁 琳 (169)
日本华侨教育略况·····	周聿峨 (179)
漫谈毛里求斯华侨教育·····	刘新舜 (188)

解放思想,开创华侨教育的新局面

张 泉 林

胡耀邦同志在党的十二大所作《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的报告中指出:“在今后二十年内一定要牢牢抓住农业、能源和交通、教育和科学这几个根本环节,把它作为经济发展的战略重点。”把教育作为经济发展的战略重点,提高了教育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恰当地估计教育在经济建设中发挥的作用,体现了教育和经济的正确关系。教育为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重要手段,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宏伟的战略目标作好人才的准备。最近全国人大通过的新宪法,又把发展社会主义教育事业单独列为一条(第十九条)。这更使我们教育工作者受到鼓舞和鞭策,也感到我们工作的光荣和责任的重大。

华侨教育这个领域,社会上重视的不多,教育界的同志也少谈论到。但它客观上能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影响到国内外千千万万人的事,这是无可置疑的。现仅就这个问题提出一些个人的看法。

一、华侨教育不仅存在于国外,国内也有华侨教育

海外华侨约于十八世纪,在资本主义国家、帝国主义国

家和它的殖民地以及民族主义国家内才办起近代华侨教育。它带有浓厚的殖民地色彩和我国封建主义的思想。本文不详述这个问题。但自十九世纪中期已有少数华侨在他们的家乡办起启蒙的西方教育，到本世纪初期政府办的华侨教育，才逐步建立起来。北洋政府和国民政府也办过侨校。民办的侨校在各地也兴建起来，著名的有陈嘉庚先生创办的集美学校和厦门大学。解放后，人民政府十分关怀华侨教育，先是举办归国华侨学生补习学校，重建了暨南大学，创办了华侨大学，都以招收国外和港澳回来的学生为主的。“四人帮”时期，给侨校蒙上种种莫须有的罪名，它基本上被搞垮了。党的三中全会以来，侨务政策的落实，华侨和港澳同胞爱国爱乡，踊跃捐输，在全国各地招收侨眷子弟为主，办起各种类型的华侨学校，协助政府教育后一代。一九七八年越南驱逐大批华侨回国，政府面对这种情况，又增设华侨农场和农场学校，这是以招收归侨、侨眷子弟为主的。年来由于祖国的强盛，华侨、华人又嘱咐华裔寻根问祖，各地因而又办起富有教育意义的夏令营。从简略的叙述中，可见华侨教育的范围已延伸到归侨学生，归侨、侨眷的子弟以及华裔。这些华侨教育的发展，不仅在我国侨务和教育的书报上反映出来；各时期的立法机构、政府部门也订出侨教法令。解放后，一九五七年全国人大通过的“华侨捐资兴办学校办法”，对当前侨乡教育的发展，有很大的促进作用。

当前政府也在管理国内侨教。国务院侨务办公室管理着各地的华侨补习学校——中国语言文化学校，以及各地华侨农场的学校；教育部管理两所华侨大学，和各地华侨中小学校。华侨、华裔夏令营是新生事物，国内一些大学、各地华

侨补校，以及各地侨办、侨联也都利用自己所联系的华侨、华人的关系而办起来。新宪法，鼓励“社会力量依照法律规定，举办各种教育事业，”看来华侨和港澳同胞捐资办学，也应在鼓励之列。新宪法又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国家“保护华侨的正当权利和利益，保护归侨和侨眷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因之，华侨、归侨和侨眷子弟受教育是受法律保护的。根据中央历来政策原则的精神，这里也应包括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及其眷属的子弟受教育的权利。

从华侨家庭结构和它社会地位的变化来看，华侨家庭一般是包括国外的华侨和他们在国内的亲属，或称之为侨眷。又华侨归国后就称之为归侨了。华侨、归侨和侨眷三者，有它们独立的意义，又是互相有联系的。我国侨务行政机构，不仅要去做国外侨务的工作，也要做国内侨务的工作。总之，华侨、归侨、侨眷都是侨务工作的对象，也要做华人、华裔的工作。应根据不同对象和变化情况而有不同的要求，对这些对象及其子弟的教育，也应视其性质不同、任务不同，教育的措施也应有所区别。

华侨教育在国内的发展，有它客观上的原因。首先华侨出国谋生，大都是工农大众，他们几乎是没有文化或很少文化，备受当地政府的压迫剥削，迫切需要文化以求得生存。对他们的子弟更是这样要求。因而华侨社团或者个人，在国外办起各种侨校，教育华侨子弟，由于同样的理由，在国内也办起侨校。华侨在国外所办、教育华侨子弟的学校，称之为华侨教育；而华侨在国内所办、教育归侨、华眷子弟的学校，不称之为华侨教育，该叫什么好？所以我们认为，国外

有华侨教育，国内同样有华侨教育。

政府对于这些侨校，起初只是负责监督、支持，后来各个时期政府虽然出于不同的要求也办起侨校来。不管侨办或公办的侨校，最大的特色，就是都和华侨取得密切的联系。华侨不断对学校精神上物质上的支持和帮助，学校也通过董事、家长会等渠道向华侨汇报情况。

不管侨办或公办的侨校，不仅要培育华侨新一代，延续中国优秀的文化传统，而且要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仅华侨捐助资财，而且引进现代化的科学技术和仪器设备；不仅是中国人民的事，而且是促进中国和外国人民友谊的桥梁。

不管侨办或公办的侨校，由于一些国家对外国侨民采取排华的政策，我国实施新国籍法后华侨身份的大量变化，归国华侨学生少了，几所招收侨生的侨校，都感到学生来源大成问题。但在国内，由于遭受十年浩劫后的拨乱反正，华侨和港澳同胞纷纷捐资办学，侨乡侨校得以恢复和新建，归侨、侨眷的子弟入学机会大为增加，各级侨校采取灵活措施，多收归侨、侨眷子弟入学，这是形势所造成，也理应是华侨教育的组成部分。至于为被越南驱逐出境的难侨子弟而创办的华侨农场学校，它的学生看来似是归国华侨学生，实际上是归侨、侨眷子弟了。

华侨学校，不管是公办侨助，侨办公助，公办，侨办，自全国解放建立社会主义制度以来，都属于社会主义教育性质。它是整个社会主义教育的一部分，也是社会主义侨务工作的一部分。这与国外华侨教育，受到种种限制，要和当地社会（资本主义的、民族主义的和殖民主义的）相适应，是

不相同的。

上述这些看法对华侨教育有过旧框框的同志，现在又孤立地来理解问题而形成“国内无华侨教育论”的观点，这是不足为奇的。要是那些同志看看侨校的实际情况，听听华侨、港澳同胞和广大侨乡人民对兴办侨校的呼声和期望，是会有教益的。

二、各级各类的侨校形成了华侨教育网

世界各地华侨本着教育好后一代的愿望，先后在国内各省（市、自治区）办起了各级各类的侨校；各个时期政府本着不同的教育目的，也先后办起一些侨校。目前有大学、中学、小学和幼儿园各级程度不同的侨校；有办在城市、农村，有公办、侨办，正规、业余，长期、短期，函授、面授以及分别招收归国侨生、侨眷子弟或外籍华裔为主的各类华侨教育机构。

1. 以招收归国侨生（包括港、澳、台湾学生）为主的侨校。大都是由政府举办，要求较高，对外影响较大，实行来去自由的政策，对他们入学应给予一些优待。最先在南京创办暨南学堂，后改为大学。解放后，创办的归国华侨学生补习学校以及今年增设的中国语言文化学校和泉州的华侨大学，是同一种类型学校的继续和发展。

2. 以招收归侨、侨眷子弟为主的侨校。这又分侨乡侨校和侨场（厂）侨校两种。前者历史最长，分布最广，数量最多。它大都设在农村，是社会主义农村的组成部分，大都按照“华侨捐资兴办学校办法”办的。后者设在华侨农场，

是农业企业的教育机构，对推动农业生产发展和普及教育有很大的帮助。

3. 以招收华侨、华裔青年为主，学习中国传统文化（包括祖国语文、史地、华侨史、针灸、武术等），寻根问祖，结合旅游的短期学习班，如夏令营的活动。这是我国华侨教育的特殊问题，对中外文化交流、增进中国和外国人民的友谊有深远的意义。

这些侨校一般是具有下述三条：

(1) 学校学生的组成，有不同比例的华侨、归侨、侨眷和港澳同胞、台湾同胞的子弟。

(2) 华侨、归侨、侨眷和港澳同胞对学校，或捐建大小不同的校舍，或捐赠数量不同、价值不同的教学设备和图书仪器。

(3) 华侨通过各种渠道，如董事会、基金会、家长会、华侨社团，和学校取得密切的联系。

学校中侨生占全校学生的比例，除华侨、华裔夏令营和华侨补校曾一度只招归国侨生外，其他各种类型的学校，大都招收不同比例的侨眷生、港澳同胞、台湾同胞的子弟和部分内地学生。尤其受到东南亚一些国家推行排华政策的影响，华侨、华人的子弟更少来校学习，这就造成当前侨校侨眷学生，甚至内地学生占较高的比例。这样的局面没有改变之前，侨校各类学生的比例不会有很大变化。但不能以一时内地学生较多来否定侨校性质。有人认为侨眷生长在内应列入内地学生范畴，这有一些理由，但仅看到侨眷生的这一方面，而忽略了他们是靠侨汇生活、和华侨密切联系的另一面。所以他们应是属于“侨”字号的学生，是华侨教

育的对象。至于侨校中“侨”字号学生应占多少比例，这是值得认真研究的问题。

侨乡侨校，大都是华侨倡议兴办起来的。华侨个人或集体捐资兴办的学校，比较多的是捐建一座校舍，或者一些课堂、礼堂等建筑物，也有捐赠一些图书仪器设备的。至于学校常经费、教师工资等项费用，只得由政府开支或补助了。这样的学校很难说得上是“侨办”。有人称这样的学校为“侨办公助”或“公办侨助”的学校，看来是比较符合实际的。海外华侨、港澳同胞以及归侨侨眷捐资兴办学校，应予鼓励，而且在捐款外汇比率、税收、应给予优待。也要拟订法律条文，按其贡献大小给予不同等级的奖励，以发扬华侨捐资兴学的优良传统。

学校和华侨的联系，直接的有董事会、基金会等渠道。除此外，侨务部门、教育部门、侨联组织也有把华侨和学校联系起来；而且“侨”字号的学生，不管分散在本地区或者在全国各地，他们之间互相来往，互通讯息是经常的。据了解，一些董事和家长、校友，对于与他们有联系的学校，情谊最深，把学校办得好与否，看成与自己有休戚的关系。

侨校形成了网络般的情况，而在侨校管理体制上又不相一致，这对有计划地发展华侨教育，提高华侨教育质量是有影响的。可否由一个机构统一领导，根据各级各类侨校和国外侨校的性质和任务的情况，分别由各有关部门和适当的渠道去管理，这对促进华侨教育体系的形成，对发挥华侨教育的优势，提高学校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效能，对增进中国人民和外国人民的友谊都是有利的。要是在全国范围内不需作这样的考虑，那末，对华侨、港澳同胞、台湾同胞众

多，实行特殊政策灵活措施的广东、福建两省，是否可以先走一步，从总结实际工作经验中，拟出具体措施，供全国各地参考。华侨教育是教育的一部分，也是一项侨务工作，这是客观的事实；但这两个一部分，紧密联系不够，因而没有很好研究共同的问题，采取共同的措施，作为共同的事业，看来这也是客观事实。这样不统一的现象让它继续下去，对华侨教育更快、更好的发展是没有好处的。

三、要把侨务、教育的方针政策拧成一股绳

要管理好华侨教育，应先从方针政策着手。华侨教育必须贯彻执行“保护和发扬侨胞爱祖国爱家乡的热情”的侨务工作根本方针；也要落实“一视同仁，不得歧视，根据特点，适当照顾”的侨务政策；还须“坚持德智体全面发展，又红又专，知识分子与工人农民相结合，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相结合的教育方针”。侨校对党的教育方针一般是熟悉的，而且多年来就按照这个方针来办学。但把侨务工作的根本方针和政策，落实到学校的全面工作上就不多；而把侨务和教育的方针政策拧成一股绳加以综合应用，恐怕就更少了。侨校要不要贯彻执行侨务工作的方针政策是个主要问题。“一视同仁，不得歧视，根据特点，适当照顾”的政策，既有一般性，又有特殊性。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各级各类学校都应该遵办。这是我国社会主义教育的根本精神。这是共性，是一般的。但学校所开设的科目、教材内容、思想政治工作方法以及生活安排等方面，又要根据特点加以照顾。这是个性，是特殊的。不强调共性，则不能成为

我国社会主义教育的组成部分；抹煞其特殊性，不按特点去办，则不能适应社会的需要。当前的情况可能各地有所不同，但总的说来是“根据特点，适当照顾”这方面做得不够，因而侨校的特点和优势没有充分发挥。这是造成有些人所谓“国内侨校无特殊论”的根据，也是一般侨校办得没有特点的根本原因。侨校和一般普通学校没有区别，又何必在学校名称上有“华侨”二字呢？无区别就无所谓政策。既有“根据特点，适当照顾”的政策，就应区别开来，贯彻下去。

据了解，有的侨校负责人也想把学校办出特色来；但又怕触犯上级的规定，招来种种罪名，故不敢越雷池一步。有的想搞点名堂，又没有可供参考的资料，迟迟不敢行动。有的看到上级侨办负责人大力提倡要开华侨史的课程，因找不到基本教材，学校本身又无力量编写，因而无法实现。所有这些实际问题都值得考虑。问题在于上级有关部门充分认识到华侨教育是自己的业务范围，要负责管好、办好。当前急需的，是按照党的三中全会以来，关于侨务、教育的方针政策，按照最近党的十二大和全国人大会议的精神，根据目前华侨教育的实际情况，拟定华侨教育实施纲要这样一类的文件，好让侨教工作者得以遵循，促进侨教事业的发展。

按照上述方针政策，华侨教育要培养和造就怎样的的新一代？

要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人类的进步事业作出贡献；

要有爱国心，要宣扬祖国语言和优秀文化；

要有老华侨在国外的艰苦创业的精神；

要有所从事专业的现代文化科学知识技能，要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开展工作，要有健康的体魄。

总之，要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华侨新一代。胡耀邦同志说：“要通过一切可能的途径，采取一切有效的方法，努力实现理想教育、道德教育、纪律教育在全国人民中首先是全国青少年中的普及。”又说：“我们在生产过程中，不仅需要创造更多更好的物质产品，而且需要培养一代又一代的社会主义新人。”

四、采取新措施，开创新局面

（一）根据上述分析，首先必须清除“左”的思想影响，批评“国内无华侨教育论”和“国内华侨教育无特殊论”的主观论断，因为这两种观点是和事实不相符合的。同时，也要清除因循守旧的习气。他们对侨校的性质任务只作片面的理解。尽管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是积极的，但忽视要贯彻执行党的侨务政策，把侨务政策神秘化，不敢名正言顺地去执行，有的甚至连华侨捐资兴学的话也不敢提。这怎能侨校办出特点，起到团结海外侨胞、港澳同胞，扩大爱国统一战线的作用？因之，端正方针政策思想，是开创华侨教育新局面的重要前提。

（二）国家实现宏伟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战略目标，最近三年要把人力、财力、物力集中放在能源和交通的重点项目上。对教育事业的投资，虽然比往年有所增加，但投资数毕竟是有限的。这有限的投资，可能仅用于政府办的侨

校。侨乡侨校的发展，主要还是靠华侨和港澳同胞的支持。近年来，他们恢复捐资兴学的光荣传统，在侨乡办起数量不少的学校，取得一定的成绩，为四化建设作出努力。要进一步发展侨校，还有很多工作要做。要更加落实各项侨务政策、知识分子政策，宣传工作要更加有成效，统战工作要更广泛的开展，以及捐资办校奖励、纪念办法的拟订和公布施行。这样，华侨、港澳同胞捐资兴办学校的积极性就会调动起来，自觉自愿地办好家乡教育。华侨、港澳同胞捐献资财，还须统战、侨办、外办、侨联、教育等有关部门的配合，也需要当地的其他政府机关、人民团体和广大群众的大力支持。内外结合、出钱出力就能把事情办好。华侨、港澳同胞大都在科学技术发达的国家和地区工作，对家乡捐献资财的同时，对现代科学技术的引进和推广，促进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也起积极的作用。

（三）国家在最近几年，还须继续贯彻执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侨务、教育部门也不例外。在侨乡、侨场（厂）的侨校，必须大力普及初等教育和扫除文盲。对侨乡华侨中学，要根据实际情况，适应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或改办为职业学校，或开设职业技术课程；要求保留一定比例的全日制中学，须充实师资力量，提高教育质量。重点侨乡有几间侨中的，须研究分布是否合理，在县的范围内进行适当的调整。有的旅外华侨，鉴于本邑侨乡有特殊情况 and 很多学生考升高等学校的需要，倡议筹办高等专科学校或初级大学，应予支持，以补国家开设高等学校的不足。现有两所华侨大学和三间华侨补校，除按侨务部门、教育部门改革方案办理外，在保证招生质量的前提下，要满

足“侨”字号学生入学的要求。侨校的思想政治、教学科研和生活安排，应办得更具特色，更适合华侨、归侨、侨眷和港澳同胞、台湾同胞的期望。

(四) 目前华侨教育的资料十分缺乏，情况不大清楚。有关单位应协同研究进行国内、外华侨教育的全面调查，为当前和今后开展华侨教育的根据。这是近期和今后十多年最重要的工作，也是办好华侨教育的基本建设。此外，还须组织力量，按工作的轻重缓急，研究和编写下列的课题：华侨教育史（可分国内、外两部分）、华侨教育史料汇编、华侨教育大事记、华侨教育回忆录、华侨教育家小传、华裔教育问题、海外侨校和夏令营的教材建设、世界各国教育政策与华侨教育的发展、以及世界各国侨民兴办学校与我国侨校的比较研究等等。曾在国外从事华侨教育和目前国内从事华侨教育的工作者，现散居于全国各地，应创造条件，互相联系。如条件成熟，亦可组织华侨教育研究团体，共同研究问题，探讨华侨教育的规律性。

(五) 关键在于要有善于抓工作的领导和勇于创新的干部。目前处在有些领导和社会舆论对华侨教育不够重视的情况下，要开展工作困难重重。必须在党的领导下，解放思想，排除“左”、右倾的干扰，掌握侨务和教育的方针政策，对华侨后一代的教育有真挚的思想感情，把华侨教育作为人民的事业、自己的事业来办。只要有这样的队伍，齐心协力，坚毅不拔，奋勇前进，就能开创华侨教育的新局面，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爱国爱乡 捐资兴学

张泉林 张兴汉

余以平 张唐生

一九八二年上半年，我们走访了佛山地区的重点侨乡中山、台山、顺德、新会、开平、江门等十一个县市，了解到广大华侨、港澳同胞重视智力投资，关怀桑梓，热心发展家乡教育事业，慷慨解囊，踊跃捐资办学的许多动人事迹。从一九七八年下半年以来，据不完全统计，佛山地区接受华侨、港澳同胞捐助新建扩建的学校共有五百零四所，占全省五十二个县市捐资建校总数的37.44%。捐资办学的总金额达人民币三千一百四十九万元，为侨乡普及中小学教育，培养建设人才作出了重大的贡献。调查的情况说明，只要扎扎实实地落实好党的各项侨务政策，加强党对捐资办学和侨校工作的领导，继续肃清“左”的思想影响，放手发动群众，发挥侨乡优势，做好团结工作，消除误解和隔阂，便能激发广大侨胞、归侨和侨眷爱国爱乡的热忱，调动侨胞捐资办学的积极性，认真办好侨校，这对加快侨乡教育事业的更大发展，是大有可为的，是大有希望的。

历史与现状

佛山地区是广东省著名侨乡之一，文化教育一向比较发

达。全区现有华侨、外籍华人近一百三十万人，分布于美国、加拿大等七十多个国家和地区，港澳同胞一百四十多万人，归侨、侨眷以及港属的人数占全区人口总数三分之一。全区侨汇从一九七六年以来，平均每年约达一亿美元，占全国四分之一，全省三分之一。从一九七八年至一九八一年底，据不完全统计，全区华侨、港澳同胞捐资赠物总值达港币二亿八千万元。这是佛山地区华侨、港澳同胞爱国爱乡，热心家乡公益事业的具体表现。

佛山地区广大侨胞心向祖国，热爱家乡，向来具有爱国主义的光荣传统，尤其捐资兴学有着悠久的历史。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为了推翻清朝封建专制统治，挽救危难中的祖国，海外爱国华侨热烈响应，甚至倾家荡产支持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不少爱国志士追随孙中山，为了振兴中华，不惜赴汤蹈火，献出了宝贵的生命。他们以自己的爱国行动和革命精神，在中国革命的史册上写下了壮丽的篇章。就在辛亥革命前后，特别是在一九一九年五四运动掀起的中国新文化运动的影响下，海外华侨希望祖国早日强盛，他们把爱国爱乡的感情倾注在发展家乡的教育事业上，为造福后代做出贡献。截至一九四九年，仅台山一县旅外侨胞捐建的中学就有九所，小学达八十二所。①端芬成务小学是台山最早由旅美邑侨捐建的乡校，创办于一九〇五年；端芬中学创建于一九〇九年，是台山县第一间乡村中学；著名的台山一中也创立于一九〇九年，二十年代中后期由美、加侨胞捐赠巨款，建起了红墙绿瓦，古色古香的教学大楼、南北院、图书

①《台山县华侨、港澳同胞对教育事业的贡献》，台山县教育局华侨办学史编写组，1982年1月。